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 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收到公司股东和山未来（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提请增加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提案人资格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提案函出具日，和山未来（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5,513,03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公司董事会认为其符合提案人资格，其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提出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并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198 号创新大厦 B 栋 12 楼大会议室。

本次会议通知内容如与此前发出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9）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及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12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的议案》	√
2.11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3.00 和 4.00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3.01	选举陈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李兴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杞耀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袁祖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王明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董绳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上述第 1-5 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提案 6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的《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3、上述议案第 1 项提案、第 2 项提案子议案 2.01 和 2.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第 3-4 项提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 4 人和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第 4 项提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5、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及持股凭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拨打公司证券部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198 号创新大厦 B 栋 12 楼卓翼科技证券部，邮编：518055（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传真：0755-26986712。

2、登记时间：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30

3、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198 号创新大厦 B 栋 12 楼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张富涵（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755-26986749

传真号码：0755-26986712

电子邮箱：message@zowee.com.cn

5、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参会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六、相关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69，投票简称为“卓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3名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

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1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的议案》	√			
2.11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2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3.00和4.00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陈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李兴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杞耀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袁祖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王明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董绳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 1、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表示选择；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提案，股东需填写选举票数。 2、委托人应当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对每一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 3、本授权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4、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2025 年 月 日